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的科技计划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开发及运行维护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科技计划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开发及运行维护，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美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4人，营业收入为2177.21万元，资产总额为2139.1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美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26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1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 北京美髯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返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8721475188C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所属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21日	行业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记录(NMGZCS-G-F-2020563第1)包 2022-08-25 15:34:25

北京美髯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08-25 15:34:25